

合同编号：第 J-25018 号

中小微企业职业健康帮扶行动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：西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乙方：陕西中铁职业卫生技术有限公司



第一条、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规条文的规定，受甲方委托，乙方对 西安市 2025 年中小微企业职业健康帮扶行动项目 进行技术服务工作。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第二条、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：

乙方完成甲方为西安市中小微企业开展工作场所危害因素辨识，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检测，出具检测报告并对危害因素超标岗位提出可行的整改建议，现场进行防护培训及技术指导工作。

第三条、技术服务期限：2025 年 9 月 30 日内完成。

第四条、西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中小微企业职业健康帮扶行动项目费结算方式及期限：

经双方商定，本项目的费用含差旅费、住宿费、现场检测费、现场指导费、6%增值税费、中小微帮扶资料制作（制作厂商从政府指定印刷供应商库中遴选）等费用，合计金额为 人民币壹拾贰万柒仟元整（¥127000.00 元），费用在本项目全部结束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乙方根据本项目实际工作量开具增值税全额发票，由甲方一次性付清。乙方未按约定提供发票的，甲方有权自发票提供后再行付款。

第五条、双方确定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：

1.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成果：提交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贰份。
2. 技术服务成果的验收标准：

- (1)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工作规范》国监总厅安健(2014)39号;
- (2)《工作场所空气中有害物质监测的采样规范》(GBZ 159-2004);
- (3)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工作规范》(GBZ 331-2024);
- (4)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工作规范》WS/T 771-2015;
- (5)本协议约定事项。

第六条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和违约责任:

1、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,未经对方同意,任何一方均不得将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、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以外的项目。如发生以上情况,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。

2、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、标准进行评价。

3、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在检测期间的协调和联络工作,如甲方违反约定,未能按时分配或联络导致乙方无法按期完成并提交成果的,乙方有权按延误的时间予以顺延。

4、合同签订后,甲方因其它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,乙方已开展检测工作的,甲方应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,协商支付相关费用。

5、乙方应及时严格完成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工作,乙方进入现场作业点检测时应严格遵守有关管理规定,在指定现场完成检测,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管理规定。乙方进行现场检测时应严格执行检测作业标准的要求,对于乙方检测作业期间发生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6、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、标准进行检测,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、时间及报告份数交付有关资料及文件,并对提交的文件质量负责。

7、乙方负责检测项目的有关资料的收集、现场检测工作及检测报告编写,职业健康管理相关资料的制作及现场发放,并提供技术指导工作。

8、合同生效后,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的,需按照合同约定的20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9、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日期提交成果时,每延期五天,应扣除合同总价款费用的1%,作为违约金。乙方迟延交付超过5日的,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该项目合同费用20%的违约金,此外,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,不再向

乙方支付任何费用。

10、乙方提交的成果报告不符合国家技术规范、标准、规程，或不满足企业使用需求，企业不满意或未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批，乙方应免费进行二次检测，如未在要求的时间内进行免费重新修改、调整，甲方可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，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，同时，乙方还需按照合同总价款的20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第七条、甲乙双方均有责任保守商业及技术秘密。

第八条、协议争议的解决方式：本合同的所有方面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进行解释并受其约束。因本合同所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纠纷或争议（包括关于本合同条款的存在、效力或终止，或无效之后果）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双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九条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。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效。

第十条、未尽事宜双方可在补充合同上说明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乙方开户行及账号：

开户名称：陕西中铁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银行账号：61050110669000000111

开户银行：建行西安雁翔广场支行

甲方：西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法定代表人（代理人）签字：

签订时间：2025年6月20日

乙方：陕西中铁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代理人）签字：

签订时间：2025年6月19日